

衛生福利部工友甄選簡章

一、名額：工友 2 名。

二、性別：不拘。

三、工作地址：南投縣草屯鎮南埔里南坪路 528 號。

四、資格條件：

(一)須為中央機關、學校現職工友(含技工、駕駛)。

(二)具國中(含)以上畢業或同等學歷。

(三)品性端正，無不良紀錄。

(四)具基本電腦文書處理能力尤佳。

五、工作項目：

(一)園區戶外及室內環境清潔打掃工作。

(二)園區植栽維護工作。

(三)協辦學員伙食業務。

(四)公文收發、公文交換送文工作。

(五)圖書整理及借閱業務。

(六)綜合及臨時交辦事項。

六、報名方式及檢附證件：

(一)報名方式：113 年 7 月 1 日(星期一)下午 5 時前送達，或以掛號方式郵寄至「542 南投縣草屯鎮南埔里南坪路 528 號衛生福利人員訓練中心李小姐」收，並於信封封面註明「參加工友甄選」(以郵戳為憑，逾期不受理)。

(二)應檢附證件(資料不齊，視為資格不符，不予受理；應徵資料不另退還)：

1. 報名表。

2. 身分證正反面影本。

3. 最高學歷證件影本。

4. 最近 3 年考核通知書影本。

5. 相關技術執照或其他工作資歷證明文件(無者免附)。

七、面試甄選：

(一)資格條件經審查合格者，擇符合本部需求者參加面談（面談時間及地點另訂）；資格不符、書面審查不符需求或未獲錄取者恕不另行通知，亦不退件。

(二)甄選結果得視需要酌增候補名額1名（有效期間3個月，自甄選結果確定翌日起算），經甄選錄取人員由雙方機關依程序辦理移撥手續，錄取人員依本部通知日期到職任用。

八、薪資待遇：月薪新臺幣 28,360~38,110 元整(依各機關技工工友工餉表及個人服務年資等相關規定辦理)。

九、本案聯絡人：衛生福利人員訓練中心李小姐，聯絡電話(049)2552311 分機 3651。